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并购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并购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对《董事会战略与并购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实施修订，修订条款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（二）投资发展方面：</p> <p>5、审议单项投资额达300万元以上的对外投资（包括合资、并购、增资至300万）项目；</p> <p>6、审议涉及控制权变更的股权转让事项（包括控股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、参股公司变更为控股公司、相对控股公司变更为绝对控股公司、绝对控股公司变更为相对控股公司等）；</p> <p>7、并购、重大投资（除日常关联交易外）金额达5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；</p>	<p>（二）投资发展方面：</p> <p>5、审议单项投资额达500万元(含500万元)以上的对外投资（包括并购、全资子公司成立、全资子公司增资至500万以上）；500万元以下的并购项目由总裁和董事长批准；</p> <p>6、审议如下事项：</p> <p>（1）控股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、参股公司变更为控股公司、相对控股公司变更为绝对控股公司、绝对控股公司变更为相对控股公司；</p> <p>（2）合资子公司的成立、变更注册资本、股权变更、注销；</p> <p>7、并购、重大投资（除日常关联交易外）</p>

	金额达1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；
<p>第八条 公司年度资本开支预算和详细计划、年度预算计划、对外投资达300万元以上、涉及控制权变更的股权转让事项、投资并购达5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须先提交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根据董事会授权权限的不同，委员会拟订有关方案需形成书面报告提交董事会及/或股东大会批准。</p>	<p>第八条 涉及上述第七条的事项须先提交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根据董事会授权权限的不同，委员会拟订有关方案需形成书面报告提交董事会及/或股东大会批准。</p>

除对上述内容进行修订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